

大仁科技大學

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研究生討論室管理要點

103.05.10 所務會議通過

109.05.04 所務會議(修正)通過

- 一、為提供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研究生便於討論課業、舉行會議、交誼之用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使用規定
 - 2.1 開放時間：週四至週一之早上9點至下午5點。
 - 2.2 同學如欲預約使用討論室，需先至所辦洽借鑰匙。
 - 2.3 開放同學攜帶外食進入食用。
 - 2.4 當日使用完後上鎖，立即將鑰匙歸還所辦公室。
- 三、室內清潔
 - 3.1 討論室內設置有電腦數台，同學於使用時請勿將飲料或食物放置在電腦旁，以避免硬體受損。
 - 3.2 當次使用所產生的垃圾，務必於離開時一併帶走，並將桌椅擺放整齊。
- 四、安全規定
 - 4.1 討論室使用完畢後，最後一位離開的同學，務必檢查窗戶、冷氣是否關閉，並將門上鎖再行離開。
 - 4.2 在室內不得使用電磁爐、暖爐、烤箱等高瓦數電器，以避免電線走火。
 - 4.3 若有損壞室內物品，個人需負起賠償及購買、裝設之責。
- 五、本管理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